##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 东肖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方觉、肖韵、肖勇、肖武、肖文英、肖晓的承诺函, 承诺在未来 6 个月内(即 2020年 5 月 21 日至 2020年 11 月 20 日)不减持其所 持有的公司股票。具体情况如下:

## 一、承诺具体内容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判断, 控股股东肖奋先生及其一致行 动人承诺: "自 2020 年 5 月 21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止,如公司股票价格 低于 5.00 元/股, 本人不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, 在承诺期内, 若上述股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 生变动的事项,上述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。

在承诺期内,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,将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公 司,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。"

## 二、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

序号	股东名称	所持股份数量(股)	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(%)
1	肖奋	725,045,372	35.66
2	刘方觉	16,696,478	0.82
3	肖韵	33,964,253	1.67
4	肖勇	58,972,646	2.90



5	肖武	13,709,968	0.67
6	肖文英	38,645,402	1.90
7	肖晓	38,953,377	1.92
合计		925,987,496	45.54

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,并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若上述承诺人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,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承诺,将其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

